

5

Story Of Mercenary Soldiers

佣兵天下 全集



道不得大师 著

小说以三个小佣兵的角度，描述了一场跨越这个大陆、十多个国家的旷世大战，
最后，战火甚至蔓延到神界。

十五个信仰、风俗完全不同的国家，跨越21000年的故事背景，
三位绝对主人公，十四位主线人物，数百位人、龙、神、魔不同的角色。



地震出版社

5

Story Of Mercenary Soldier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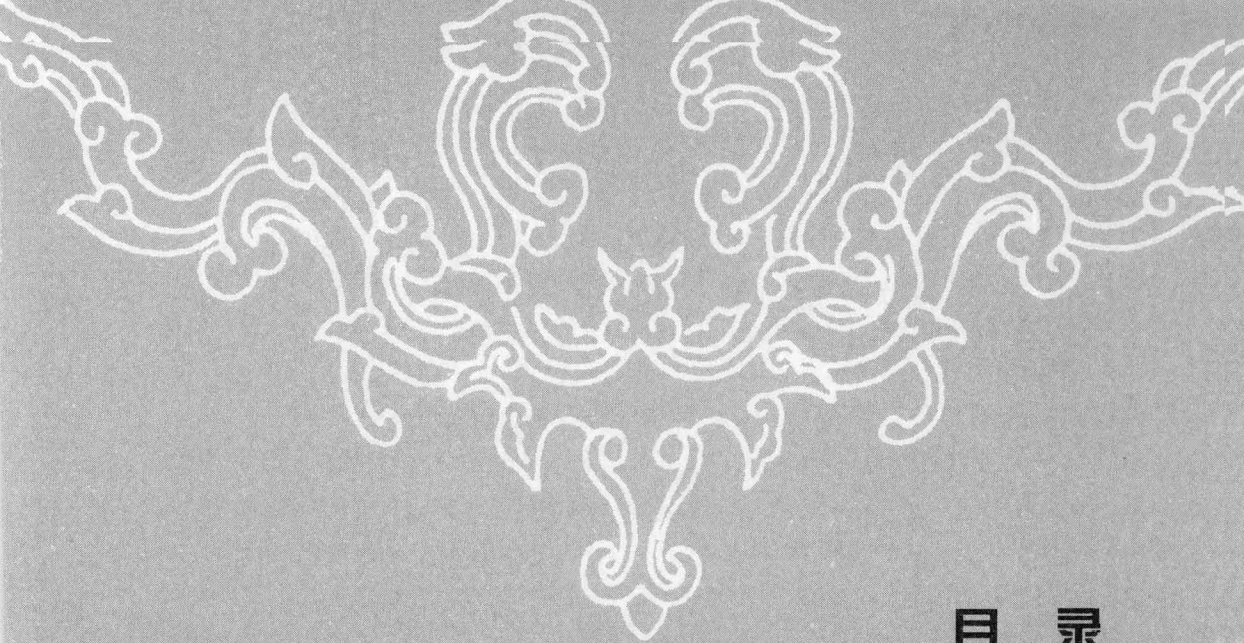
佣兵天下

全集

说不得大师 著



大连出版社



目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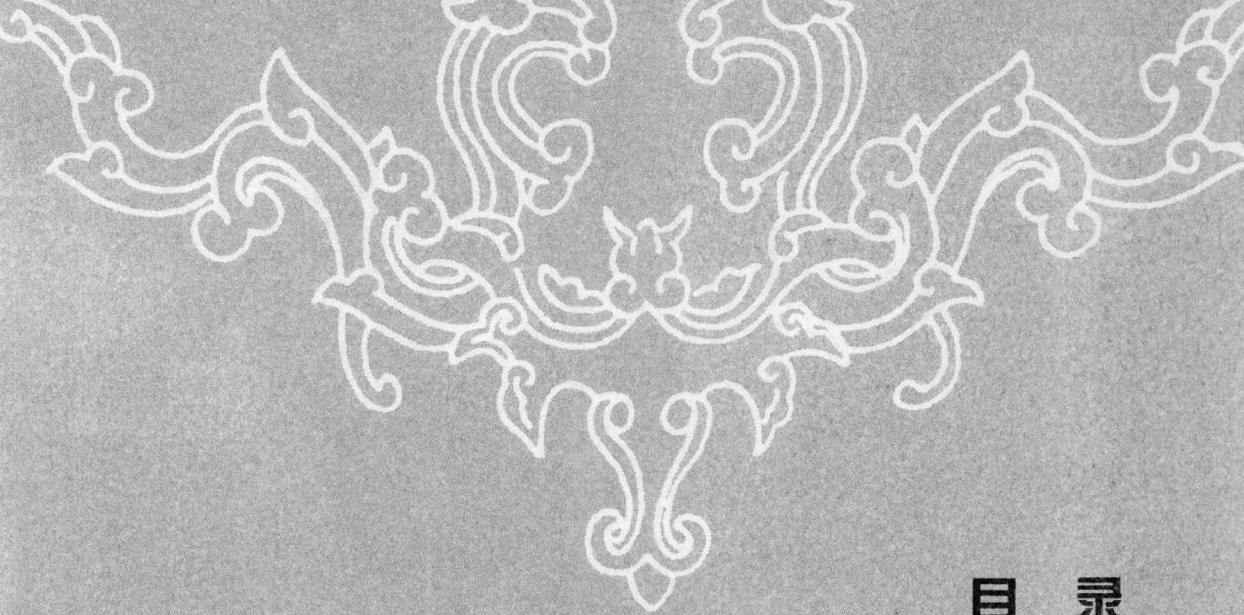
CONTENTS

第十八章	四级任务	87
第十七章	悉数奉上	81
第十六章	再遇故人	76
第十五章	潜入界林	70
第十四章	一号叛匪	64
第十三章	夜筑草城	59
第十二章	自相残杀	54
第十一章	既定路线	49
第十章	洪荒巨龙	44
第九章	游戏规则	39
第八章	神之异象	35
第七章	巨寇大贤	30
第六章	因果轮回	25
第五章	火焰妖君	20
第四章	九步绝杀	15
第三章	双修罗阵	10
第二章	超级甜酒	5
第一章	犬人狐人	1



佣兵天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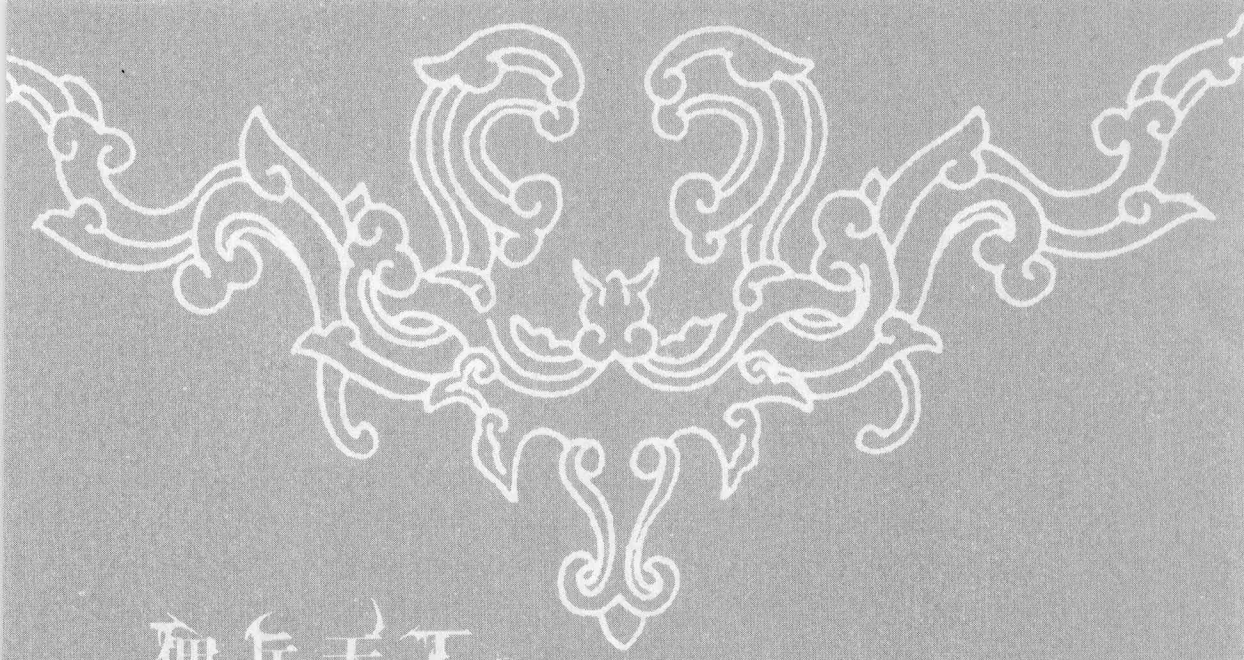
第三十六章	魔法大炮	179
第三十五章	智慧上神	175
第三十四章	惊天秘闻	170
第三十三章	魔法天尊	165
第三十二章	混沌力量	160
第三十一章	对抗天威	154
第三十章	魔法顿失	149
第二十九章	九头异龙	144
第二十八章	魔武双修	139
第二十七章	洪荒怪兽	134
第二十六章	再见故人	128
第二十五章	天空之城	123
第二十四章	九霄云外	117
第二十三章	大地之剑	112
第二十二章	三大牧民	108
第二十一章	桃花天兆	103
第二十章	香火之情	99
第十九章	浑水摸鱼	93



目 录

CONTENTS

第三十七章	虎狼之师	184
第三十八章	火树银花	191
第三十九章	封印神龙	196
第四十章	末日审判	201
第四十一章	命运之手	206
第四十二章	花开花落	212
第四十三章	各怀鬼胎	218
第四十四章	最高长官	224
第四十五章	史前遗迹	230
第四十六章	美若天仙	236
第四十七章	四大异族	241
第四十八章	寂寞巫师	246
第四十九章	老牛牛粪	252
第五十章	听风一族	257
第五十一章	四大发明	262
第五十二章	魔法日记	266
第五十三章	天地不仁	271
第五十四章	自私的人	275



佣兵天下

第七十二章	生死之战	374
第七十一章	无人相信	368
第七十章	盗亦有道	362
第六十九章	决战规则	355
第六十八章	诸国意志	349
第六十七章	卧龙凤雏	344
第六十六章	林家雨裳	338
第六十五章	春花秋月	330
第六十四章	外松内紧	325
第六十三章	都是故人	321
第六十二章	女王陛下	316
第六十一章	魔变大殿	311
第六十章	强拉硬拽	306
第五十九章	恍若隔世	302
第五十八章	同途殊归	296
第五十七章	手工艺品	291
第五十六章	黄金血液	286
第五十五章	滔天大错	280



目 录

CONTENTS

第七十三章	岌岌可危	379
第七十四章	神龙摆尾	385
第七十五章	超级内幕	390
第七十六章	没有能力	396
第七十七章	元帅挽歌	402
第七十八章	蔷薇花墙	408
第七十九章	界林垂钓	413
第八十章	魔法传送	418
第八十一章	一饮一啄	424
第八十二章	急转直下	431
第八十三章	钻之弥坚	436
第八十四章	画地为牢	441
第八十五章	活不见人	447
第八十六章	土城之战	455
第八十七章	帝都之危	459
第八十八章	真假难辨	464

第一章 犬人狐人

第13军团千人长大人眉头轻微一皱。

兽人带队军官身后发出一阵咯咯咯的笑声，一个身材矮小的百人长站了出来，尖尖的嘴角挂着堪称甜美的笑容，月牙眼里也带着笑意：“大人呀，您千万不要误会。我们也不想麻烦您，不过……实在是职责所在，这多亏来得是我们。如果是粘布尔大人前来巡视，您想粘布尔大人可是法诺斯第一勇士的嫡子，以他的脾气，肯定不会像我们这么好说话了。”

千人长大人立刻认出了眼前这个狐人——黑田半兵卫！这个刚来没几天的家伙可是着实的不好惹，别看随时随地都是一脸笑，撕下脸皮，后面就是在剧毒中熬了九天的钢刀。不要说人类军官了，就连法诺斯的兽人军官，见了这个家伙都绕道走。

千人长不得不抹去了脸上最后一丝不悦，像一个最虔诚的神职人员和狐人百人长打起了招呼。

法诺斯大陆兽人的种类非常多，在远洋商队中流传这样一句话：“大沼泽上有多少块干地，法诺斯就有多少个物种。”这句话在形容物种丰富的同时，也是对法诺斯大陆数万年来残酷现实的真实写照——法诺斯大陆最强物种占据了大陆外围所有的实土地，各大种族中又形成了自己的部落联盟，弱小物种要么干脆被灭族，要么就被逼得一步一步退入了沼泽深处才能得以苟延残喘。

血淋淋的物竞天择。

这就导致了，法诺斯大陆和平后，统帅本部在挑选战士的时候可选余地并不大，最主要的是因为除了熊人、半兽人、狼人、半人马等10个左右超过百万的种族外，其他各族人数相当少，10万人的种族就算是比较大的种族了。

当然，在少数几个种族中挑选军人最大的优点在于：后勤补给非常方便。

同一族的兽人身材基本大同小异，因此，每次提供武器装备，只需要大概差不多的分配下去就行，中下级军官会负责在千人队内调换所有的武器、装备让每一个士兵都能够合心称手。因此，只要物资补充下来，军队一定会在最短时间列装完毕。

在整军进入艾米诺尔大陆之前，最高统帅部曾经有过大面积征调小部落参战的

声音，但是，被西帝君家族派来的老爷爷们给强行压制了下去。

老爷爷们一个假设：如果组成重步兵军团的不仅是熊人，还有同样强壮无比的犀牛人和更加强壮的独眼巨人，那后勤补给部门将怎样完成对重步兵的补给工作？尤其一旦进入战争状态，远在两个大陆，军队又是三线甚至四线作战，万一把准备补给给西线独眼巨人的装备补给到东线的犀牛人部队中，再往返运输补给到位……嘿嘿……这时间这距离这费用以及人力，还不如从法诺斯大陆再定做重新发一次呢。

最高统帅部考虑到当时海运的实际能力，最终否定了这个想法。

狗头人和狐人整装部队最终能够有机会赶上梵岗城攻防战，说起来，还得感谢粘布尔千人长。

父亲不名誉的战死后，兄长接着自杀身亡，少年粘布尔很快逃离了熊人部落，少年耻于和熟悉的种族打交道。最终，不得不只身逃往法诺斯大陆南部。在长达两年的逃亡生涯中，粘布尔纵跨了整个法诺斯大沼泽！跨越法诺斯大沼泽，这事情说起来很容易，实际上用九死一生不足以形容。

法诺斯大沼泽纵横各接近 3000 里，沼泽中，除了草地就是泥潭，连流动的地面河流都没有，10 个人以下进入沼泽，和送死基本没有什么区别。还没有成年的熊人少年之所以能够活着走出沼泽，除了自己的实力和运气之外，更重要的原因是：少年在进入沼泽初期，碰巧摸进了一个犬人、狐人、豺人混居的小部落。同样很巧合的机遇，少年在这个偏僻的部落中遇到了两位伙伴，狗头人洽洽、狐人黑田半兵卫。

在此前，作为法诺斯第一勇士的幼子，粘布尔始终认为自己的父亲是无所不能的勇士，熊族人是所有法诺斯种族中最强大的勇士，对于其他种族，他和他的族人一样都很看不上。

但是，尽管他的力量远远强过洽洽和黑田半兵卫，粘布尔却不得不承认，这两个伙伴在很多方面远远超过了他。比如，洽洽的嗅觉、听觉，对即将发生事情的预知力，黑田半兵卫的智慧以及耐力。

历史上最伟大的狐人斯密尔大公爵，曾经为了救出落入邪恶白鹅以及他凶狠大雁帮凶手中名叫尼尔斯的人类小家伙，从法诺斯大陆一直向北穿过两个大洋，历经了三个大陆，最终，成功地解开了施加在尼尔斯身上的邪恶魔法，让他回到自己父母的身边。这份耐力、执著，是其他法诺斯兽族所没有的。

相比较而言，粘布尔的故事多少有些老套，简直就是盗版法诺斯大陆星辰狮子王辛巴陛下的经历。

在两位朋友的帮助下，粘布尔才侥幸穿过了 3000 里大沼泽，最终在法诺斯南部大陆落户。

在密西西河畔的血战中，在诺顿阁下的有心栽培下，粘布尔成为了一颗璀璨的明星。

现在东线作战的所有法诺斯军团长当年都在都齐烈手下吃过暴亏，与大部分人类不同的是，兽人半兽人勇士们就认拳头大，见到了小几号的都齐烈，大多数军团长都是一阵长吁短叹后，用大巴掌大拳头大脚丫子用力在粘布尔身上给了几下：“好小子，是你爹的种，好好他妈的干，如果给你爹丢脸，看老子不大耳光抽你。”

在这种特殊的关怀下，粘布尔迅速擢升。什人长、伍什人长、百人长、千人长，短短不到半年的时间，把普通军人十年的军职走了个遍。

关于法诺斯小个子熊人大帅粘布尔非凡的一生，以及他的两位忠实伙伴，或许，未来会在另外一部书中出现，这里不一一细说。

在粘布尔晋职的过程中，粘布尔专门向诺顿大人提出：能否增加狗头人和狐人编制？并详细列举了在他穿越 3000 里沼泽中，狗头人如何敏捷善水，狐人如何机智善断，当然还有独眼巨人如何拥有巨大的战力。

诺顿是诸神大战中有数的几位名将，平日里不论遇到什么事情，都一定会最先和军事联系到一起。粘布尔话还没有说完，统帅大人已经一点就透，立刻拍板决定委托法诺斯统帅部在狗头人部落和狐人部落中各征兵 1000 人，无需训练以最快的方式调入东线集群。而且，指名点姓把狗头人洽洽和狐人黑田半兵卫征入军队。

法诺斯运输能力已经得到很大提升，在这种情况下，统帅部很快满足了诺顿的需求，如数调拨了相关军人。这些军人抵达法诺斯大营后，则被安排到粘布尔麾下听命。

现在，粘布尔顶着千人长的头衔，直属部队却已经超过了 1500 人，另外还兼着东线军团大营总巡查的头衔，在权位上已经超过了普通的军团长。现在是百里联营里第一号大红人。

第 13 军团的千人长大人，当然对这些事情早有耳闻，更知道眼前这些看上去并不魁梧的兽人士兵所擅长的方面，心里还真怕出什么事情担责任，立刻把烫手的山芋干净利落地甩了出去。

你们不是能干么？不是亲信的亲信么？那就来检查吧，再出了问题，总不能怪下来了：“黑田半兵卫先生，这位车夫，是我神圣教廷的忠实信徒，听说我们已经困住了池傲天匪军，特意送来了美酒肥羊来犒劳军士。我也是刚到这里，正在仔细问呢？既然您到了，按照诺顿阁下的命令，这些特殊事情理应由您负责。”一边说，千人长微笑着伸手做出请的动作。

哦？是信徒？

黑田半兵卫脸色中带了些许郑重。

凡事，一涉及宗教，就变得异常复杂起来。

现在的法诺斯神圣大营中，两大宗教并立，泾渭分明。法诺斯大陆的军人清一色信奉战神殿下，而艾米诺尔大陆的所有军人和居民则均信奉光明神殿下。现在大营中地位最高的可不是诺顿、蒙顿两位将军，而是神圣教廷教皇陛下。

“先生，您这里面是什么？”黑田半兵卫用中指轻轻抠着半人多高的大木桶，显然，这是明知故问，大营门口还飘荡着浓郁的酒香。

“酒，这是香喷喷的好酒。我打老远……”看到眼前这些明显非常凶猛的军人，车老板脸上压制不住惊恐，战战兢兢地挤出比哭还难看的笑，把刚才说过的话又颠三倒四地说了一遍。

“真难得您有这份心意了。”黑田半兵卫脸上甜得可以挤出蜜汁来：“先生，我们都是从小地方来的，能让我尝尝您的酒么？”

一听这话，车老板立刻爬起来撬开酒桶，香气再次冲了出来。

“您帮忙都打开吧。”

“但是……兵爷，其他几桶酒可没有这桶好，您要尝就尝尝这桶里的吧。”车老板殷勤地笑着。

“不是说了么？我们都是小地方来的，尝尝比较差的就可以了。这太好的酒，闻闻就让我们醉了。快打开吧。”黑田半兵卫围着马车转了一圈。

“好，好。没有问题。”车老板手里的撬棍翻动着，把其他三桶全撬开了。

闻着略微刺鼻的酒气，狐人的眉头微微皱了起来，接着看了看身边几十个狗头人，狗头人们肉乎乎大鼻子在空气中耸动着。

这酒……怎么闻上去这么烈？

黑田半兵卫，众神大战中期如流星般崛起的优秀参谋人才。

当然，也仅止于参谋人才。

诺顿、蒙顿甚至达海诺元帅都多次想让他独掌一军，但是，均被其本人拒绝。按照这个狐人自己的话来说：“过分的谨慎，过多的谋划，却缺乏当机立断的勇气与信心，此大不足。”

——《万王之王·影子军师》

第二章 超级甜酒

黑田半兵卫用手一搭酒桶边，毫无声息地跳上了马车，安静得连前面的牲口都没有惊动。狐人随手抄起酒舀子，在酒桶里舀出半舀子，细细闻了后递给了车下的狗头人，几个狗头人军官逐个仔细闻了闻，其中有细心的人用手指头沾了点，放在眼前仔细看了看。最后，几个狗头人都冲黑田半兵卫摇了摇头。

黑田半兵卫把酒舀子再接了回来，趴在酒桶上，把酒舀子完全伸进了酒桶，把几个酒桶都探了一遍，显然，一切都很正常。狐目流转了片刻，黑田半兵卫用酒舀子用力搅动酒水，很快酒桶里出现了漩涡，随着搅动速度的加快，从酒桶底下浮起一层层黄色颗粒。

“先生，请您告诉我，这是什么？！”狐人脸上仍旧飘动着笑容，但已经换成了质问的语气。

“什么？”车老板连忙把脑袋探到桶沿上仔细看，伸手在酒里捏了捏沉淀物，又用鼻子仔细闻了闻，脸上终于露出了笑容：“兵爷，您吓我一跳，我当是什么，这是酿酒时没有沥干净的酒糟。您闻闻。要不说浊酒一杯，这浊就是指酒糟底子。”

黑田半兵卫眯缝着眼睛死死盯着车老板脸上每一个细微的表情，沉思了两三分钟，没有说一句话，最后，舀起了半舀子酒，递给了车老板：“感谢您的情意，最后，我借花献佛，请您尝尝吧。”

啊？明显，车老板神色中有一愣的表情。

黑田半兵卫不动声色，眼神已经从车老板脸上滑到手上。此时，手应该能更好地表现出车老板的真实心思——车老板的食指下意识地从拇指指尖扣回了指根。

“兵爷，按道理说，这酒我不能喝，这是我诚心献给兵爷们的。不过……”年轻的车老板竟然把话挑明了：“我看您似乎不是咱神圣教廷的人，估计您也就不一定会对我们这些虔诚信奉光明神殿下的信徒太放心，那我恭敬不如从命。我先干为敬。”

说完，车老板举起酒吕子，非常干净利落地一抬头，半吕子酒瞬间被喝得干干净净：“您看，我可以把酒送进去了么？”

黑田围着车老板又转了三四圈，眼睛里狐疑的目光还是没有完全消散。如果……酒的本身没有问题，那似乎真不好拒绝，尤其，现在还是在人类军团大营门口，旁边人类士兵脸上露出的不屑已经很明显了。最后，黑田挥了挥手，放车老板进了大营。

算日子，明天就是2月2龙抬头了。对于花语平原的居民而言，这也是一个相对重要的节日，第13军团军团长雷秋德尚大人一高兴，除了把最好的一桶美酒留了下来分给了千人长一级的军官，剩下的三桶酒中又拿出一桶，分给了什长以上的中下级军官佐晚餐，最后留下两桶准备第二天庆祝龙抬头。

车老板瘸着一条腿却热心地跟着跑上跑下，帮着伙夫把酒抬到了军官餐厅，接着又帮着分了下去，看着要倒酒底子了，车老板不让倒了：“这酒底子里全是酒糟，又酸又臭，怎么能让军官大爷们喝这东西呢？”说着，又打开一桶，从上面撇出了清凉的酒分了下去。军官们对于这个体贴的信徒非常满意，如果不是这个家伙残疾，肯定会有军官挽留下来做个勤务兵什么的。

本来，按照轮执千人长的意思，让车老板忙完了就离开大营，只是千人长大人是在高级军官餐厅用餐，当然不会为了一个闲人再跑来监督一下。

而随同车老板一起进大营的什人长把车老板手里的几枚银币不小心掉进了裤兜里，脸上的坚毅中露出一丝宽容，当然不会坚持让车老板离开了——车老板说得也有道理，他想把剩下的羊皮、酒桶一起捎回去卖钱，减少损失。神圣教廷自己的军队，当然不能让虔诚的信徒受如此之大的损失了。

傍晚，在安排热心车老板住宿的时候出了一点小问题。本来，准备让他和士兵们一起住，想不到，这个车老板还不领情——别看这家伙能舍出美酒肥羊来劳军，对自家拉车的牛却小心得很，生怕放在马厩里被战马给踢伤，非要就近找个帐篷睡。面对这种典型的小农意识，带队的百人长实在无奈了，附近也没有帐篷，干脆就让车老板住进了马料棚和马夫们挤一挤。年轻的车老板感激得鼻涕泡都冒了出来。

夜……一点点深了……

中下级军官们晚餐的佐酒虽然香味不如千人长和军团长大人喝的竹叶青那么纯正，酒的后劲却挺大，而且还上头，军官们一个个多少有些醉意。除了轮执的军官外，其他所有下级军官都回帐篷睡觉了。

普通士兵闻着身边军官身上散发出的酒气，不时有人喉结滚动着，想想明天……自己也会分到一杯，大多数人努力压制着心中的兴奋慢慢进入睡眠。

午夜，起风了！

与前几曰不同，这一次，是真正起风了。呼啸的北风携裹着寒气顺着每一个缝隙侵入帐篷中，正在睡觉的士兵紧紧挤在一起，巡视着的士兵看看下半夜也没有什么高级军官巡查，一个个低声诅咒着这该死的风，袖着手缩着脖子佝偻着身子努力把寒风挡在身体外面，个别人类大营甚至已经出现了巡视队伍集体躲到帐篷南面避风的现象。

神圣教廷第13军团大营东北角。

马无夜草不肥，轮班的20多个马夫打着哈欠把成袋的马料倒进马槽里，用手把干草、黑豆粗粗搅拌了一下，互相招呼着返回了马料棚。数以千计的战马打着响鼻，静静地吃着马料。

未久，马料棚里也传来了沉沉的鼾声。

下半夜，风越来越大越来越冷，甚至飘起了米粒大小的雪花。

一个黑影子贴着马料棚蹭了出来，前后左右仔细看了看，除了马细细咀嚼草料的声音，再没有任何动静。黑影子弯着腰，小步跑到牛车旁边。

两头牛无声地反刍着从胃里翻腾出来的草料，看到主人来了，用头微微顶了顶车老板的胸膛。

“嘘……”车老板小心地拍了拍牛脑袋，沿着车走了一圈，仔细看了看远方——周围一片模糊，所有的一切，都以黑影的方式出现在眼前，脑袋里一丝、一丝地向外透着疼痛。

“奶奶的，这个该死的塔扬，不会真他奶奶的把我的眼睛搞坏了吧。难道不能把威力减小点么？这个家伙，就该掉河里淹死！”年轻人低声诅咒着。此时，年轻人一点也不知道，塔扬阁下已经从悬崖上摔了下去，粉身碎骨。当然，就算他知道了，估计……也不会相信吧。塔扬会出事？搞什么搞？这个家伙从北征以来，似乎还没有受过伤！

用手摸着酒桶，车老板费力地把酒桶一个个从车上卸了下来。接着解开了拴牛的麻绳，又卸掉了两边的轮子，最后，小心翼翼地把牛车翻了个。牛车底部，是20厘米高、120厘米长、60厘米宽的一个大匣子，车老板抽出匕首。草原上的人靴子里都有匕首，白天进大营的时候，士兵搜了出来但是却又还给了车老板——这是用来解肉吃饭的家伙。

车老板手上用力，匕首瞬间没入了大匣子——原来是用动物皮缝的皮囊。漆黑油从皮囊中缓缓流了出来，车老板小心地拖着皮囊从马料槽底下走了过去，散发着臭味的油咕嘟咕嘟流了长长的一地。这一皮囊油足足覆盖了40%的马料槽。

接着，车老板把两个还满的酒桶轻轻掀翻在地下，在一侧开了一个口，酒……突突向外流着，车老板推着酒桶把马料棚又转了一圈。

最后是那个已经喝得只剩下一个酒底的酒桶，车老板用匕首干脆把这个酒桶拆

散了，把混浊的酒底洒在了大车附近。

此时……东南的天空已经微微发白。

车老板拔出匕首快速割断一匹匹战马的缰绳，脸上露出了焦急的神色！

刚刚割了几百匹战马的缰绳！

马棚里已经能闻到一丝烟味！在军队里呆过的人一闻就知道这是自燃粉即将变成明火前的烟味。

车老板额头上立刻见了汗！雪亮的匕首刷刷飞舞，有两次差点伤到战马的脑袋。

又过了几分钟，马棚里传来了噼噼啪啪的响声！明火起来了！附近的战马不安地向后退去。就在此时，一部分战马在惊慌中踩到刚才特意倒在附近的黑油上，接着又在惊慌中不小心沾到了火星子，甚至一脚直接踩在了褐色的还浸泡在酒里的自燃粉上。

一只又一只的马蹄噼、噼地燃烧了起来。

马惊了！马厩里的战马瞬间惊了！惊慌失措的马群挣开了缰绳，踢翻了马槽，带倒了马棚！拼命发出嘶鸣，盲目目的地冲了出去。

马料棚里的马夫被惊醒了，刚刚推开门，就被惊慌的战马撞翻在地！在无数战马的践踏中，马料棚周围的自燃粉也被踏着，红色的火舌在呼啸的北风拍打中迅速蹿上了茅草搭的马棚顶！点燃的茅草被北风刮得漫天飞舞，不时有落在周围帐篷上的，一个一个帐篷立刻被点燃了！

马群被大火驱赶着很快散成了数十个更小的马群，一个又一个帐篷被马群踏翻，里面的士兵还没有来得及爬起来，就被整个蒙在了下面，接着碗口大的马蹄子雨点般砸了下来，接着说不定就有几根茅草落下来把整个帐篷点燃！

尖叫声、哭嚎声在整个大营里响成了一片。

第13军团军团长雷秋德尚被亲兵推醒，穿着个小裤头从大帐里跑了出来，在寒风中拼命喊着身边的军官，军团长大人无论如何想不到的是，一个个军官从帐篷里跌跌撞撞跑了出来，捂着脑袋揉着眼睛大喊头疼、眼睛疼！

整个第13军团已经乱成了一团糟！

“快救火！快！中军官；带直属卫队去守护草料场！快！有违法者，就地处决！”雷秋德尚大人努力让自己镇定下来，声如洪钟！看样子，似乎并不是敌袭，而是马棚着了火。现在，军团长大人最担心的就是炸营，第13军团左侧是法诺斯半兽人军团，右侧是汗血铁骑佣兵团，一旦炸了营，现在营地南北两个方向全是障碍，慌乱的士兵铁定会波及左右两个军团。

如果是那样……就算教皇陛下在大营里，估计……自己也是凶多吉少。

直到现在，雷秋德尚大人还没有把眼前的大火和白天的劳军者联系到一起。

就在这个时候，一小队军人匆匆忙忙跑了过来，领头的正是今天晚上负责轮值的百人长：“报告大人，塔哨上士兵发现，我们右侧的大营也起火了，我们左侧也有几个大营起火！”

什么?!

雷秋德尚大人脑海里立刻想起大营南北两侧各三条防骑兵壕沟，顿时，眼前一片发黑！

众所周知的是，酒，尤其是浓度比较高的烈性酒，在开放的环境下，非常容易蒸发，往往只需要10多分钟，一大摊烈酒就蒸发得剩不下什么了。

虽然很多人都知道酒的这个特性，但是，真正把这个特性和自燃粉联系在一起，最终变成一种极其霸道的物品，邪魔塔扬是开山鼻祖。

使用原理如下：

自燃粉非常不稳定，只要充分接触空气，很容易自燃。

把自燃粉融入酒中，然后，把酒均匀地撒出去，根据气候的不同，最长一个小时，最短只需要几分钟，酒除了挥发掉一部分，剩下大部分会渗入土壤，自燃全部暴露在空气中，很快就会自燃。而渗入土壤的烈酒马上就会被自燃粉点燃，而且在烈酒燃烧完毕之前，这种火非常难以扑灭。

——《万王之王·邪魔》

第三章 双修罗阵

此时，东方已经蒙蒙亮了，借着这亮光，第13军团军团长雷秋德尚大人才发现，从远到近，一团团浓烟滚滚而起，根据经验，最远的浓烟已经在10里以外了。

“敌袭——”军团长大人从肺里吼出了这两个字。到了此时，雷秋德尚大人还是没有猜到大火的始作俑者。

可惜，周围一团混乱，不时有普通士兵被惊乱的马群踩倒，不时有新的帐篷被点燃……除了眼前这几个军人外，根本没有任何人理会军团长大人的命令。

与此同时，诺顿大人也被亲卫从被窝里拉了出来。

因为是法诺斯大营的缘故，大营还没有出现火点，但是，第三军团左右两侧全部是教廷的大营，而且都是浓烟滚滚。更要命的是，根据巡视军官报告，就在凌晨时分，池傲天远征军突然点燃了梵水河北岸的枯草，一边点还一边往草上泼水和一种黑色的油，现在北风呼啸，对岸的浓烟贴着地皮正扑向大营。这浓烟不仅呛人，而且散发着一股恶臭，如果不出意外，应该是在草上还撒了大量的狼烟，如果被狼烟就这么罩在大营上空，一旦敌人从意想不到的地方越过壕沟发起突袭……后果不堪设想！

更大的问题是，作为这百里联营的最高军事统帅，诺顿非常清楚地知道：在平时，想把一条简单命令用狼烟传遍全营，最少需要2个小时。如果想把一条详令传遍全营，最少需要9个小时。

这自然就意味着，在现在这种狂乱中……所谓的花语平原战争集群最高统帅，